

#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

教安全函〔2021〕46号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中小学 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和防范中小学生欺凌 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厅直属中小学（幼儿园）：

现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教基厅函〔2021〕4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防范中小学生欺凌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教基厅函〔2021〕5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确保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和全省教育系统和谐稳定。省教育厅将按照时间节点，对各地和厅直属中小学（幼儿园）防范中小学生欺凌专项治理行动工作等进行抽查。各地、各单位要按照要求，做好迎接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对防范校园欺凌专项治理行动开展情况的抽查准备工作。

---

各地、厅直属中小学（幼儿园）的贯彻落实情况和重要安全管理事项等请及时报省教育厅。

联系人：苗雪丽

联系电话：0371-69691255

电子邮箱：aqglc@haedu.gov.cn

2021年2月3日

（主动公开）

